

证券代码：002429

证券简称：兆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48

##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26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新疆兆驰”）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

2017年3月13日，新疆兆驰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5,000,000股（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为50,000,000股）质押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。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5）。

2017年4月20日，新疆兆驰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5,000,000股（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为22,000,000股）质押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。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4月22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0）。

新疆兆驰本次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5,000,000股质押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补充质押，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.88%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.45%。详情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

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是	50,000,000	2018年6月26日	2019年3月12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03%	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
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是	35,000,000	2018年6月26日	2019年4月19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42%	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
合计	--	85,000,000	--	--	--	3.45%	--

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新疆兆驰持有公司 2,467,187,727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4.50%;其中,新疆兆驰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 273,760,00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05%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1.10%。

## 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为新疆兆驰对 2017 年 3 月 13 日、2017 年 4 月 20 日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补充质押,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新疆兆驰资信状况良好,具备资金偿还能力,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

本次质押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,新疆兆驰将采取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。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,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